

债券代码：112681

债券简称：18 恒逸 02

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“18 恒逸 02”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次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募集说明书》，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3 月 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>）公告了《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18 恒逸 02”调整票面利率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》，并分别于 2020 年 3 月 6 日、2020 年 3 月 9 日分别发布了《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18 恒逸 02”调整票面利率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》、《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18 恒逸 02”调整票面利率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》，投资者可在回售登记期内选择将持有的“18 恒逸 02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。回售价格为 100 元/张（不含利息）。“18 恒逸 02”的回售登记期为 2020 年 3 月 6 日至 2020 年 3 月 10 日。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，“18 恒逸 02”的回售数量为 4,686,130 张，回售金额为 498,744,815.90 元。本次回售后剩余未回售数量为 10,313,870 张，未回售金额 1,031,387,000 元（不含利息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18 恒逸 02”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